

(以下附錄節錄自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的網站，全文可參閱
<http://www.nhc.gov.cn/sps/s7891/201908/63e76359a0144efb90d469071b608bf0.shtml>)

附錄

关于印发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标准的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规定，经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审评委员会审查通过，现发布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(GB 2763—2019，代替 GB 2763—2016 和 GB 2763.1—2018) 等 3 项食品安全国家标准。其编号和名称如下：

GB 2763—2019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

GB 23200.116—2019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90 种有机磷类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

GB 23200.117—2019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啶啉铜残留量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

以上标准自发布之日起 6 个月正式实施。标准文本可在中国农产品质量安全网 (<http://www.aqsc.org>) 查阅下载。标准文本内容由农业农村部负责解释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家卫生健康委
农业农村部
市场监管总局
2019 年 8 月 15 日